

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努力建设“绿色家园”

哈市将积极推进园林城市建设,让人民群众拥有城在林中、路在绿中、房在园中的幸福感

《哈尔滨市打造“宜居幸福之都”实施方案(2022—2026年)》提出,哈市将积极

推进园林城市建设,推动减污降碳协同生效,以绿色改善城市生态,以园林增加城

市魅力,让人民群众拥有城在林中、路在绿中、房在园中的幸福感。



在优美的城市公园,市民尽情欣赏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画卷。(本报资料片)

“绿色家园”发展目标

生态环境建设实现新突破

生态文明制度体系更加健全,资源能源利用集约高效,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成效明显,森林覆盖率达**46%以上**,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达到国家考核标准,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**11平方米**,PM2.5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,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**87%以上**,蓝天白云、绿水青山成为常态,生产生活方式更加绿色低碳,人民群众生活环境更加美丽。



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

牢牢守住生态保护控制线,让天蓝山绿水清的良好生态成为哈尔滨最普惠的民生。

到2026年

恢复湿地**140公顷以上**

森林覆盖率达**46%以上**

完成人工造林**12万亩**

森林质量精准提升**6万亩**

森林抚育**200万亩**

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

制定自然保护地划分及保护实施方案,重组自然保护区、风景名胜区、地质公园、湿地公园、森林公园等功能,整合优化各类自然保护地,建立

加强生态红线保护与修复

强化生态红线、永久基本农田和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约束,因地制宜加强水源涵养,对太阳岛等重点湿地公园内部及周边地区实施控源

强化生物多样性保护

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

深入实施“绿网、蓝网”工程,继续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,加强水土保持林、水源涵养林和防护林建设。综合治理水土流失,实施阿城区(张广才岭阿城区段)生态保护、阿什河城区段生态修复、滨绥铁路阿城段两侧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程。落实林长制,推进森林

分类科学、布局合理、保护有力、管理有效的自然保护地体系。根据生态系统功能,科学制定自然保护地的保护措施,以提高生态系统整体性、连通性为目标,逐步扩大自然保护地范围。

截污。保持湿地生态水位,提升水生态功能,对松花江主城区段沿线湿地、巴彦沿江湿地保护区和阿勒锦岛湿地公园进行水文修复。到2026年,恢复湿地140公顷以上。

以自然保护地和重要河流、湖泊等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为重点,在松花江干流开展增殖放流,推动鱼类等水生野生动物,水生态状况保持稳定。

城市、森林乡村建设,以河流(库区)、农田林网、公路铁路、村屯绿化美化为重点,实施天然林保护工程、储备林建设工程等,完成人工造林12万亩、森林质量精准提升6万亩、森林抚育200万亩,森林覆盖率达46%以上。

深化生态环境治理

实施生态环境负面清单管理,努力打造山清水秀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好宜居环境。

统筹改善水生态环境

深入实施河(湖)长制,严格实施水污染物总量控制,实施全流域308条河流长期治理,推动少陵河、蜚克图河等重点河流污染治理。加大城市黑臭水体反弹治理力度,加快治理进

持续改善大气环境

开展空气质量攻坚行动,推动PM2.5和臭氧协同控制,实施火电、钢铁、化工等行业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

抓好土壤等污染治理工作

划定农用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,加大农用地保护力度,加强对严格管控类耕地的用途管理。加强固废污染防治,开展一般工业固废

推动工业园区污水治理和稳定达标排放,推进城镇污水收集处理系统提质增效。加强饮用水源保护,实行严格的水资源管理,对磨盘山水源地及管网进行监测,完善松花江等城市备用水源地应急预案,加快建设再生水循环利用体系,稳步推进节水型宜居城市建设。

构、用地结构调整,强化重点区域、行业时段污染防治,深化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协同减排,加强汽车尾气、工地扬尘等治理,城市建成区基本消除高排放车辆。到2026年,PM2.5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35微克/立方米。

未利用地保护,推进受污染地块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,保障土壤环境安全。到2026年,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、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率均达100%,受污染耕地、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均达到国家标准。

加快绿色低碳循环发展

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、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道路,让绿色成为城市最靓丽的底色。

扎实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

实施节能降碳增效行动,推进生产方式绿色转型,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发展的生产体系、流通体系、消费体

提高资源利用效率

实施全民节能行动计划,加强节能技术改造,完善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控制制度。合理有序配置城市空间资源,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资源,加快盘活闲置低效用地。大力发展循环经济,完善城市废旧物品回

加快实施清洁能源替代

积极发展风能、生物质能、太阳能、地热能等新能源,采用煤改气、煤改电、集中供热等方式替代散煤供

培育绿色低碳生活方式

提高市民环保素养,开展节约型机关、绿色家庭、绿色学校、绿色出行、绿色商场等绿色生活创建

系、绿色技术创新体系、法律法规政策体系,大力发展碳汇经济。到“十四五”末期,单位GDP能耗下降15%,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10%以上,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下降19%,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。

收分拣体系,加快推进生活垃圾资源化、减量化、无害化,深化农林废弃物资源化利用。实施“绿色建造”行动,大力推广装配式建筑和绿色建筑,推广绿色低碳建材、节能产品,鼓励新建建筑开展绿色建筑标识评价。到2026年,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达100%。

暖,以天然气扩大利用为主推动能源结构清洁化转型,提高天然气消费占比。到2026年,力争非化石能源消费占能源消费比重达到16%,城区、县城清洁取暖比率达到100%,农村清洁取暖比率达到90%。

行动。推进塑料污染治理工作,实施垃圾源头分类减量、分类运输、分类中转、分类处置,建设兼具垃圾分类与再生资源回收功能的交投点、中转站、终端处理设施。

加快打造园林城市

努力构建园林形态与城市空间融合格局

以创建“国家园林城市”为目标,提升城市人居环境品质,打造山水人城和谐相融的园林城市。

坚持宜绿则绿、还绿于民。实施道路绿化景观修复工程,对三环内所有缺株断垄的绿篱和黄土裸露地块全部补植乔、灌木和地被植物。实施拆墙透绿工程,重点推进何家沟、马家沟、银水湾水系沿线和保健路、学府路、滨水大道道路沿线单位附属绿地合理利用,释放公共开放空间。实施“最美园林景观街路”工程,提升全市园林绿化的“精美”呈现度。到2026年,打造“最美园林景观”街路80条以上。

到2026年

打造“最美园林景观”

街路**80条以上**

人均公园绿地面积

达到**11平方米**,全市三

星级以上公园覆盖率达

85%以上

新植各类丁香植物**2.4万**

株以上,形成景观稳定、花期连

续、色彩丰富的丁香景观,全面提升

“丁香城”品质形象

完善城市公园体系

推进老城区“生态+”,加快老旧公园品质化提升,完成靖宇公园、古梨园、尚志公园等公园升级改造,规划建设松浦中央公园、江北沿江公园、月亮湾休闲公园等新公园,加快形成“城市公园—社区公园—口袋公园”三级公园体系。以人性化服务、精细化养护为重点,不断完善公园便民服务场所和设施,着力打造星级化公园。到2026年,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11平方米,全市三星级以上公园覆盖率达85%以上,全市公园服务品质和人民群众满意度实现大幅提升。

着力提升城市生态特质

以重要景观片(节点)、特色街巷为集中展现点,持续推进丁香特色游园和街路建设,打造具有视觉冲击力的丁香街景。到2026年,新植各类丁香植物2.4万株以上,形成景观稳定、花期连续、色彩丰富的丁香景观,全面提升“丁香城”品质形象。